

因學校違規行為，上萬名越南學生被取消考試成績

駐胡志明市辦事處教育組

6年來，對違規技職教育規定的76個組織與23個人進行行政處分，總額近40億越盾，導致上萬名學生被取消考試成績與畢業成績。

上萬名學生的考試成績被取消

2021年11月11日，勞動部技職教育培訓總局向政府提交關於處罰技職教育領域行政違規行為的議定草案，以替代2015年頒布的第79號議定，因該議定已不符合實際與法律規範文書系統的不足之處。

從技職教育總局得知，6年來勞動部與各省市勞動廳依第79號議定的規定，共處理76個組織與23名人違規在技職教育領域的行政行為。國家征收的罰款為37億6,700萬越盾，其中胡志明市罰款超過8億（佔22%）、平定省1億9,450萬、河內1億7,750萬。

除罰款，從這些違規行為中，技職教育總局對3所違規嚴重的學校決定褫奪技職教育營運證的使用權，依規定對1所違規非常嚴重的學校與4所培訓條件不足的學校（設施、設備、培訓工具、師資、培訓計劃等）決定收回技職教育運作註冊證。各所勞動廳也對33所運作條件不擔保的學校決定收回技職教育營運證。

技職教育總局也因招生、57所技職教育機構（共162所學校）暫停運作。另，這些技職教育機構的培訓點有的沒有技職教育營運證、有的培訓條件不足、有的運作條件不足等。

尤其是違規行為影響上萬名學生。具體而言，勞動部已要求這些技職教育機構取消考試、畢業成績，其43個專業共1萬3,953名學生（高專、中專、初專）；高專生7,570名、中專生1,258名、初專生5,125名、健康專業生8,750名。

添加更多違規行為政策，增加罰款

在這項新的議定草案中，勞動部已對造成特別嚴重、非常嚴重、嚴重、較輕等違規等級的後果補充一些行政違規行為、處理措施與具體規定。

例如，除違規招生、培訓計劃、測試與評估、頒發文憑與證書等

行為外，還補充違規國際合作、送越籍公民出國學習等。

對於輕微違規，根據嚴重程度，罰款從 100 萬至 5,000 萬越盾。另，對於特別嚴重違規或非常嚴重違規，罰款將升至數億盾。具體，對於辦法錯誤專業名稱的文憑或證書的違規行為，或文憑或證書顯示的專業不屬於就讀技職教育的培訓等罰款高達 1 至 1,5 億越盾，取決於學生的數量。

增加違規行為的處罰通常是強制收回技職教育運作註冊證、前置收回文憑與證書、強制收回設立決定、強制取消課程與教科書、強制取消錄取決定、取消錄取通知、暫停營業或褫奪使用權、強制取消學生考試成績等。

撰稿人/譯稿人：駐胡志明市辦事處教育組

資料來源：2021 年 11 月 16 日，青年網電子報

網址：<https://thanhnien.vn/truong-sai-pham-hang-chuc-ngan-sinh-vien-phai-bi-huy-ket-qua-thi-post1401828.html>

